证券代码: 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2025 年 3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参会监事 5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5 份。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40 万吨氧化铝项目并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监事张树星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投资是公司铝基新材料产业链的延伸,有利于保障产业链前端氧化铝的需求,增强公司产业链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广西宏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集团)按照出资比例同比例向防城港中丝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公司)增资,增资价格一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特变集团按照所持权益比例为防城港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有利于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在董事会审议表决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了明确意见,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详见临 2025-014 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年产 240 万吨氧化铝项目及提供融资担保公告》。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8日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